

我见

超越「秀场」·公开课的日常化路径

□赵岩

公开课是教师学习交流、提升教学的重要载体,其示范性与研究性对促进团队成长和教学交流作用显著。它推动教师合作,在集体备课、研讨中共同破解教学难点,分享教案设计、课堂经验,提升整体水平。同时,公开课是新教学方法、手段的实证场域,便于观察学生反馈,评估推广价值,推动教学模式创新。

如何让公开课的示范作用切实践落,深刻影响日常教学,是核心课题。作为一线教师,我从精准定位与资源共享两方面探索衔接路径,提升公开课实效。

公开课绝非一场徒具形式的华丽展演,而应该找准其“可公开的价值”,要把核心价值摆在公开必要性的首位。公开课核心设计理念与日常教学的深度契合和有效嵌套,对日常教学具有示范引领作用,是开展公开课教学的必要前提。在设计公开课的过程中,教师应秉持敏锐的教育感知,深度思索如何将前沿的教学理念、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不着痕迹地融入日常教学环节。在课程导入环节,教师可借由一段引人入胜的故事、一段极具冲击力的视频,或是一个充满神秘感的问题开启课程,吸引学生的注意力。这种精心雕琢的导入方式可以凝练为一种范式,应用于日常教学实践,其作用原理也符合加涅“五星教学法”的逻辑思路,通过激活旧知来示证新知。在课堂讲解环节,语文课讲解古诗词时,以诗人跌宕起伏的生平故事作为切入点,激发学生对诗词创作背景的浓厚兴趣;在示证教学环节,通过一段奇妙的科学小实验视频开场,点燃学生对新知识的强烈好奇。在教学应用环节,公开课中引入的新兴科技同样能为日常教学注入全新活力,我们可以运用虚拟现实(VR)技术,使学生仿佛置身历史现场、自然奇景之中;借助智能教学软件,依据学生的学习进度与能力,为其量身定制个性化学习路径,精准推送适配的学习内容。

在日常教学活动中,教师可依据教学内容的特性与学生的实际需求,灵活选用这些技术手段,进而有效提升教学成效。以上从教学设计、教学活动中的多个环节引入新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可以为教师定位公开课教学的示范作用和引领价值,从而实现教师稳步推进新模式的应用,依据不同班级学生的知识储备、个性特征、学习能力等实际状况,巧妙灵活地调整课堂匹配和学生合作的具体要求。实践证明,精准定位公开课的核心价值既有研究价值又有引领作用。

设计一堂成功的公开课,收集海量教学素材、挖掘教学创新资源十分重要。筹备过程中,教师要广泛收集丰富多样的教学素材,既要包括生动形象的图片,也要有引人入胜的视频,还要有贴合教学内容、极具现实意义的实际案例等。这些宝贵的教育资源,不应该随着公开课的结束而被束之高阁,怎样应用这些有价值的教学资源成为公开课示范作用的另一课题,怎样让这些教学资源运用到日常教学中,继续发挥其重要价值,值得思考和实践。

首先,教师应主动开放共享公开课资源,实现价值最大化。其次,学校应主导建立系统化的教学资源库,由专人负责整理、分类、归档优秀公开课资源,方便全体教师便捷取用。再次,加强新教师利用资源的培训,助其快速汲取经验,站稳讲台;发挥资深教师作用,在传承中改进不足,深化理解,迭代升级。

资源共享过程能促进教学理论与实践经验的良性互动,提升整体水平。教师不仅是资源的受益者、传承者,更传递着教育热情与精益求精的精神。资源的共享与传承,能增强团队凝聚力,为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奠定基础。

区域层面需要系统性推动成果转化,通过跨区、跨校联动,搭建平台,完善保障与监测机制,实现公开课高质量发展。构建“资源共建—政策激励—质量追踪”的闭环管理体系,形成“区域统筹、校际协同、个体创新”的生态,将公开课智慧切实转化为全域教育质量提升的动能。

总之,实现公开课与日常教学的有效衔接是核心任务。唯有二者融会贯通,才能让公开课迸发更大活力,稳步推进课堂高质量发展,探索适应学生、契合时代的可持续教育路径,提升教师素质与教学效能。

(作者单位系辽宁省沈阳市第一三四中学)

发现课堂改革样本·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实验中学“事件教学法”

让“事件”成为学习引擎

——记江苏南通生物教师朱建“事件教学法”

□本报记者 褚清源



● 学生在校园周边进行野生桑树病虫害调查

一个教学法的诞生

故事要从20年前的一次研究性学习说起。朱建没有想到,曾经上过的一次“禁毒防艾”研究性学习课竟然成了“事件教学法”的开端。

那个时候,朱建还是南通市通州区二甲中学的一名青年生物教师。镜头拉回到2005年9月18日,朱建与高二(4)班的学生开始了一场主题为“红丝带在飘扬——关于艾滋病知识的收集与宣传”的研究性学习。

在那个网络尚不发达的年代,班上的学生通过多种渠道广泛收集并系统整理了关于艾滋病的知识。在搜集与梳理过程中,学生深切感受到艾滋病绝非小事,必须引起全社会的高度重视。基于这一认知,他们决定行动起来向更多人进行科普宣传。

为此,学生费尽心思将复杂的医学知识转化为通俗语言,从病理知识和社会危害两个维度入手,精心编写了两份浅显易懂的宣传材料,并广泛分发。当时恰逢学校创建三星级高中,这项成果作为学校的班团活动成果向专家组汇报,其深度和价值获得专家组的一致好评。

这一研究性学习持续了一年多,在朱建心中留下了深刻印记——不仅是事件本身,更是它所呈现的学习方式的力量。他敏锐地捕捉到这一模式的潜力,决定以此实践为蓝本进行更深入的探索,验证这种研究性学习能否在更广阔的领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于是,朱建发起了另一场相似的探索——“关于核酸保健品信息的收集与整理”。学生通过检索发现网络上有两种截然对立的观点:一种说核酸保健品是神药,另一种说核酸保健品是骗局。他们又进行了线下实地探访和小组深入研讨,最终达成共识:核酸保健品实质上是一场精心包装的商业骗局。更令朱建惊喜的是,有学生得出了一个超越课题本身的深刻洞见:“老师,我们不能太相信网络!”这个携带着批判性思维火花的观点,让朱建觉得,“这些孩子真的长大了”。

当朱建带领学生探究“核酸保健品是神药还是骗局”时,他尚未意识到自己已经触碰到了教学变革的开关。这种让学生在真实事件中成长的研究性学习,催生了朱建新的思考——能否让事件驱动日常教学?

两次异曲同工的研究性学习实践,收获了远超预期的成长效果。加之其他尝试的成功印证,朱建确信:这绝非偶然,而是一种行之有效且具备强大迁移能力的学习范式。他试图引导学生从知识收集走向价值判断,从被动接受走向主动建构,最终指向真实世界中的问题意识和责任担当。

“事件教学法”的产生经历了一个漫长而有艰辛的探索过程。跌跌撞撞的探索中诞生了一系列新的想

法和成果。直到有一天,朱建遇到

原江苏省教科所所长成尚荣,他向成尚荣所长讲述了“事中学”的探索历程。成尚荣建议朱建将这一探索命名为“事件教学法”,并梳理、总结出生物教学中的核心事件、关键事件,逐渐形成完善的理论和操作体系。这给了朱建和他的团队成员极大鼓励和方向指引。

以“事件”重构课堂

何谓“事件教学法”?按照朱建团队的解释,其根基深植于“真实世界”的逻辑。它通过真实或模拟的“生物科学事件”驱动学生主体探寻真理,在“即事明理、因理行事、事理相生”的循环往复中,实现知识建构、能力发展和素养生成。其本质是以“事件”重构课堂时空,让教学回归世界的本真与复杂,最终抵达“事以致学”的境界。

“事件教学法”简称“事中学”。

按照朱建的解释,“事”即生物科学的研究内容;“事件”则是进行生物科学的研究的过程;而“事中学”则是学生在参与生物科学的研究的过程中,通过实践学习并不断生长。

“事中学”理念下的课堂教学范式称之为“事理课堂”。“事理课堂”包括本义的课堂和广义的课堂,本义的课堂是指45分钟一节的生物课,广义的课堂则包括一切有利于提升学生生物学核心素养的各种学习活动。本义之外的广义课堂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例如各种跨学科实践、项目式学习。“在中学生物学教学中开展项目式学习,既能实现生物学核心素养的培育,又能拓展链接到多个方面进而实现学生综合

“我们总抱怨学生被动学习,却很少追问:课堂是否提供了主动的可能?”第一次见到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实验中学生物教师朱建时,他这句极具反思精神的自我追问深深打动了我。

朱建的问题显然有自己早已实践印证过的一个答案——“事中学”,后来凝练为“事件教学法”。

你发现了吗?葡萄园里散落的包装袋,在寻常教师眼中或许只是垃圾而已,但在朱建这里却成了点燃“植物激素调控”深度学习的火种——当学生亲手触摸叶片残留的药剂,质疑、取证、思辨,抽象的生物概念便在指尖变得可触可感。这则“农药疑云”的故事,正是朱建“事件教学法”的生动隐喻:深刻的学习,永远发生在具体的“做事”过程。

今天来看,“事件教学法”的产生可以追溯到陶行知当年的教育实践。当年陶行知在《南京安徽公学校办学旨趣》一文中说,“科学的精神,美术的精神,大丈夫的精神,都不是

素养的提升。”朱建说。

“事件教学法”的提出经历了因“红丝带在飘扬”而产生的“带学生在事件中成长”的思想萌芽,到江苏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课题《“事件策略”在中学生物教学中的应用研究》,再到省“十三五”规划课题《基于“事件哲学”的中学生物学学科关键能力培养研究》。在陶行知“必有事焉”之策和法国哲学家阿兰·巴迪欧“事件哲学”思想的观照下,逐步形成了“事以致学”的教学主张,以及“事理课堂:即事明理、因理行事、事理相生”的操作范式。

“在事件中成长”一直是朱建思考的核心。只是,能不能将“在事件中成长”从研究性学习进一步拓展到日常课堂教学呢?朱建认为,“生活应是生物课堂建构的根基”,课堂不应脱离生活,生活应是“学习起点”和“课堂起点”的连接,生活中的事件资源可以成为课堂的情境来源和驱动力量。与此同时,他还特别关注,应当让学生了解生物科学发展的“完整过程”,用“过程性或机理性的‘源’滋养学生学习的‘根’”。也就是说,生物科学史上的各种事件也可以成为课堂的情境来源和驱动力量。

源于这样的体悟,朱建逐渐在头脑中拼接出一个相对清晰的图景——可以在生物教学中积极运用“事件策略”实现学生的成长。

2013年,朱建主持的江苏省“十二五”规划课题“事件策略”在中学生物教学中的应用研究立项。这标志着他首次系统思考并实践“事件策略”:根据教学目标、学情与条件,提炼转化“生物科学事件”中的课程资源,让学生在具体情境中“主体参与”。

“事件策略”就是让学生在生物

科学事件中学习、成长的策略。在

为期5年的课题研究中,朱建与他的团队始终聚焦一个核心,那就是如何将“事件策略”有效转化应用于常态化课堂:他们明确了运用事件策略的课堂特征:以生物科学事件为载体,构建基于具体情境、任务驱动、对话原则的动态课堂。在此基础上,他们还系统构建了四类事件资源:一是经典事件,如DNA发现史中的里程碑实验。二是热点事件,如传染病流行季的防控预案设计。三是预设事件,如教师设计的探究实验。四是生成事件,如葡萄园的“农药疑云”。

但当课题组2017年结题时,新的困惑浮现了:事件策略需要哲学根基。此时法国哲学家阿兰·巴迪欧的《存在与事件》中译本恰好出版,书中“事件是真理产生前提”的论述,与陶行知“必有事焉”、王阳明“事上磨炼”形成跨越时空的深刻呼应。

“巴迪欧的理论让我们看清了每个事件都是真理的入口。”课题组成员启东市蝶湖中学教师黄裕花解释。这一哲学启迪,直接催生了2018年“十三五”重点课题《基于“事件哲学”的中学生物学学科关键能力培养研究》的启动。

值得关注的是,在南通市教育科学院的支持下,“事件教学法”正从生物学学科向理化等学科延伸。

如今,朱建等一批南通当地中学生物学教学领域的先行实践者,正围绕“事件教学法”做着新的探索。在他们的课堂上,教学早已不是“关于知识的讲解”,而是“基于知识的实践”,让学习成为一次次值得铭记的事件。

“择一事而做,不为抵达,只为心有所爱。”朱建说。

◎记者手记

知识:从名词走向动词

□本报记者 褚清源

凭空所能得来的。我们要在“必有事焉”上下手。我们要以事为我们活动的中心。研究学问要以事为中心;改造环境要以事为中心;处世应变也要以事为中心。我们要用科学的精神在事上去求学问,用美术的精神在事上去谋改造,用大丈夫的精神在事上去锻炼应变”。

读到这段话时,朱建像是遇上了故交,激动不已。这更加强化了他朴素而坚定的信念:“教学一旦脱离生活,就如同植物被拔离了土壤,注定枯萎。”“事件教学法”的精髓,正是引领学生在“所做之事”和“做事过程”中获得真实成长,这恰恰高度契合了新课程改革培育核心素

养、变革教与学方式的要求。

“事件教学法”的价值,首先在于对课堂逻辑的根本翻转:从单向灌输的“听中学、记中学”,转向亲身参与的“做中学、事中学”。传统课堂常将广袤的世界压缩为讲解的标本,而“事件教学法”则以“事”为引擎,重构了课堂的时空。它让具体事件驱动探究,让真实情境成为学习土壤,让实践任务成为认知攀升的阶梯。

“事中学”既是对杜威“做中学”理念的深刻继承,也是一种发展。在这里,“做”不是孤立的动作,而是嵌入在“事”的完整脉络中——事是场景,是对象,更是动力,因为它天

径最终贯通。“事件教学法”完成了从经验到学理的完美蝶变。

当“事件”串联成课程群

“事件教学法”高度关注“课堂之事”,也就是让学生在课堂上做什么事情。生物课堂最需要的便是探究、实践等生物科学之事,包括学生通过探究实验得到问题的答案,也包括学生经历了“红丝带在飘扬”的研究性学习,知晓了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以及对待相关社会事务的正确态度。

做相同的事,生命就能相遇。因为领衔江苏省“葫芦科艺”课程基地建设,朱建遇到了南通启东领衔江苏省“生物与环境”课程基地建设的教师黄裕花。围绕“生物与环境”这一主题,黄裕花带领学生完成了一系列事情:“净滩”行动、“布塑之客”行动、“世界地球日”活动,开展产业园研学、农场研学、种植菜园和植树造林活动。在这里,黄裕花将零散的事件编织成课程群,“事件”超越单课时成为课程链,为“事件教学法”提供了更丰富的实践样本。

如今,这种探索正在江苏多校发酵。在朱建领衔的“葫芦科艺”基地,学生记录葫芦生长周期的同时,同步研究其文化象征意义。而在另外一些中学,学生则通过追踪校内植物物候变化,建立气候变化数据库。

尽管成果显著,但实践者依然面临一系列困惑。一线教师在日复一日的家常课中,要带领学生做哪些事情实现学生在“事中学”的目的?当朱建团队建议用两课时重现“光合作用发现史”时,有教师质疑:“课标要求1课时讲完,怎么办?”此外,生成性事件的随机性对教师专业素养提出更高要求。

“我们正在建立事件分级系统。”朱建透露,“将事件按复杂度分为基础型、拓展型、挑战型,配合弹性课时设计。”同时开发教师决策工具包,帮助判断何时该追随学生的意外发现,何时需要回归主线。

在朱建看来,尝试实践“事件教学法”并不困难。要做的事情选好了,再按照“即事明理、因理行事、事理相生”的逻辑思路来操作,就是“事件教学法”在生物教学中的应用了。

值得关注的是,在南通市教育科学院的支持下,“事件教学法”正从生物学学科向理化等学科延伸。

如今,朱建、黄裕花等一批南通当地中学生物学教学领域的先行实践者,正围绕“事件教学法”做着新的探索。在他们的课堂上,教学早已不是“关于知识的讲解”,而是“基于知识的实践”,让学习成为一次次值得铭记的事件。

“择一事而做,不为抵达,只为心有所爱。”朱建说。

然蕴含着兴趣的火花与认知的冲突。一件事包括做的起因、准备、动态的过程以及最终可见的结果。因此,“事中学”的“事”,既指学生亲身参与的探究与实践对象本身,更囊括了学生在此过程中获得的能力提升、思维发展、责任担当与态度养成,以及在分工协作中自然培育的领导力与合作精神。

知识,原本就该是一个充满生命力的动词。学习知识,其核心绝非仅仅记住一个冰冷的结论,而是在“做事情”的过程中深刻领悟知识产生的原理、脉络与价值。“事中学”,正是将知识从静态的名词还原为动态的动词的尝试。

当葡萄园角落的包装袋成为教材,当江滩上的塑料垃圾化作探究的起点,一次次具体的事件便不再是书本外的多余,而是学习资源,这些将构成学生无垠的课堂。在这里,每一次俯身观察、每一次动手实践,都是学习在真实世界里自由生长的印迹。